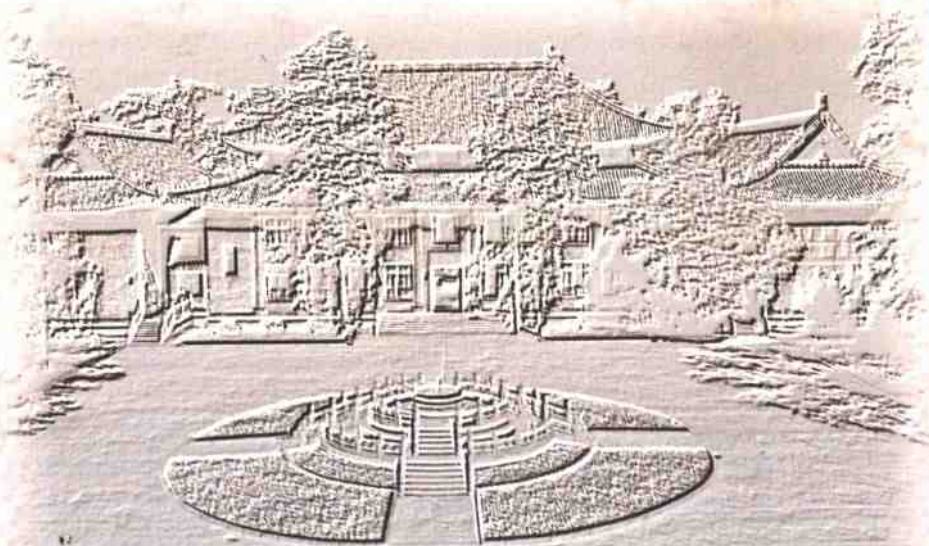


华南理工大学法学文库

构建和谐广东的法律思考

—— 加入WTO后广东依法治省的新课题

张富强 主编



群众出版社

Consideration on Legal Construction of Harmonious Society in Guangdong

广东省哲学社会科学基金项目(编号:02D65)

构建和谐广东的法律思考

——加入 WTO 后广东依法治省的新课题

张富强 主编

群众出版社

2006 年·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构建和谐广东的法律思考: 加入 WTO 后广东依法治省的新课题 / 张富强主编. —北京: 群众出版社, 2006.10
ISBN 7-5014-3806-4

I. 构… II. 张… III. 社会主义法制—建设—研究—广东省 IV. D927.6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6) 第 102721 号

构建和谐广东的法律思考

——加入 WTO 后广东依法治省的新课题

主 编: 张富强
责任编辑: 亢 健 李 敏
封面设计: 王 子
责任印制: 连 生

出版发行: 群众出版社 电话: (010) 52173000 转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方庄芳星园三区 15 号楼
邮 编: 100078
网 址: www.qzchs.com
信 箱: qzs@qzchs.com
印 刷: 北京通天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经 销: 新华书店

开 本: 890×1240 毫米 32 开本
字 数: 260 千字
印 张: 13.25
版 次: 2006 年 10 月第 1 版 2006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7-5014-3806-4 / D · 1827
定 价: 26.00 元

群众版图书,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群众版图书, 印装错误随时退换



张富强简介

张富强，男，1957年生，华南理工大学法学院、知识产权学院书记兼副院长，法学教授(1995年)、博士(1988年)；中国财税法学教育研究会副会长、中国法学会财税法学研究会常务理事、广东省法学会财税法学研究会会长；英国伦敦大学玛丽王后学院(1993)、美国哥伦比亚大学法学院(1999年)、美国马里兰大学访问学者(2006年)；中国《税收基本法》专家起草小组成员。主要从事经济法、财税法研究，主持多项广东省、广州市哲学社科基金项目。有学术专著及合著六部、教材两部、译著四部，论文90多篇、译文10多篇。曾获“广东省优秀中青年社会科学家”称号。



责任编辑：亢 健 李 敏

封面设计：王 子

华南理工大学法学文库

编审委员会

主 任 张富强

副主任 徐松林 张洪林

委 员 (以姓氏笔画为序)

关永宏 陈年冰 杨 凯 张洪林

张富强 胡学相 徐松林 彭世忠

曾友祥

构建和谐广东的法律思考

——加入 WTO 后广东依法治省的新课题

主 编 张富强

副主编 梁文永 刘汉霞

撰稿人 (以姓氏笔划为序)

王兆曦	韦 佩	白 云	卢沛华
刘汉霞	肖丹颖	邹东俊	陈仲球
何 维	宋晶晶	张富强	杨 静
周珊珊	郑 辉	周婷婷	赵丹凌
梁文永	黄双立	黄远华	曹远华
曹秀娟	常 菁	韩嫡嫡	

华南理工大学法学文库

序

出版一套法学文库，是华南理工大学法律人酝酿已久的一个计划，今天终于得以实施了。今后，华南理工大学法律人将通过本文库这个法学学术平台，向国内外同行展示法学研究的成果，表达对法治理想的追求，践行现代法治社会所赋予的历史使命。

众所周知，华南理工大学是以工科为主的高等学府，是著名的“工程师、企业家的摇篮”，为祖国的现代化建设培养了大批科学技术人才和企业家。但很少有人知道，华南理工大学这片土地也同样有着培育法律人才的悠久历史。广东现代法学教育始于1905年成立的广东法政学堂。1912年广东法政学堂改称广东公立法政专门学校，1923年改称广东公立法科大学。1924年孙中山将国立高等师范、广东法科大学等合并为国立广东大学，择定风景秀丽的广州市东郊石牌（五山）为合校后的新校址。1926年国民政府为纪念孙中山将国立广东大学易名国立中山大学。1932年邹鲁再任中山大学校长，在原择定的合校校址上筹建中山大

学石碑永久新校园。1934年9月石碑新校园一期工程竣工，法学院从市内法政路迁入座落在石碑校园西边山头的法学楼，这是一座规模宏伟、富有民族特色宫殿式建筑（现为华南理工大学的12号楼），历经七十多个春秋的风霜而仍保持着当年的雄姿和概貌，正门门匾由当年名家题写的“法学院”三个苍劲有力大字明晰可见，象征华南理工大学校园所拥有的悠久的法律文化传统。1952年，国务院实行全国高等学校院系调整，中山大学撤销法学院，将文理学院迁至原岭南大学校址，留工学院系在石碑校园（五山），与中南5省12所院校有关院系合并而成华南工学院；1988年更名为华南理工大学。不久，华南理工大学在这片曾经谱写过法律人光荣的土地上开始了法学教学的新篇章：1993年复办法学专业；1995年复招法学专业本科学生；1999年起招收双专双学位学生；2001年设立法学系；2002年起招收硕士研究生；2004年7月16日复建法学院；同年11月17日创办知识产权学院，与法学院合署办公。2005年9月经批准设立法学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目前招收法理学、经济法学、刑法学、民法学、法史学和诉讼法学等六个专业的硕士研究生。

华南理工大学法学院的复建，正值“经济全球化”对世界各国社会经济产生日益强烈影响、我国法制建设取得显著进展、现代法学教育和法学研究获得蓬勃发展之时，为了早日实现“国内著名、省内前列”的建院目标，我院决定编辑并出版“华南理工大学法学文库”，以此来激励全体华南理工大学法律人进行法学研究和学术创新的热情，提升法学科科研能力和教学质量，为中国法学研究和法学教

育的长足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

“华南理工大学法学文库”是一套系列丛书，目前仅限于出版华南理工大学法学院教师的两类著作：（1）个人专著，包括博士论文、博士后研究报告和独著（后者指能体现本人在本专业或专业方向学术成就的作品，一般不重复资助）；（2）属于国家、省部级（含广州市）社科基金和自然基金项目研究成果（独著或合著，主持人必须是本院在职在岗教师）。根据“华南理工大学法学文库”编辑出版办法的规定，本文库收入的著作需具备四个条件：（1）有较高的学术水平，能引领学术研究的前沿；（2）符合学术规范；（3）符合出版要求。为了保证文库的质量，我院设立了文库编审委员会，负责文库的审核及出版工作，主要职责包括：（1）接受著作者的申请；（2）审查文稿的质量并提出修改意见；（3）根据需要，匿名送审稿件；（4）讨论并安排出版。

“华南理工大学法学文库”是我们华南理工大学一项长期、连续的学术建设项目，是我们华南理工大学法律人奉献给国家法治建设事业的一项智力成果。它不以编辑出版固定的册数为目标，而会伴随着华南理工大学法学院的繁荣发展一直延续下去。

张富强

2006年10月

序

1998~2000年我曾与广东省人大常委会研究室李绍亲主任合作，组织广东省法律界和法学界部分专家学者写作并出版过一部著作《跨世纪的法治系统工程——广东依法治省的理论与实践》（广东人民出版社出版2000年5月版，由广东社会科学著作出版基金资助），其中指出依法治省的核心是“法治省”。所谓“法治省”，是指法律约束省级地方政府的权力而使权利在人与人之间得到合理配置的一种社会状态。这种社会状态由精神、实体和形式三个要件构成。其中，法治精神着重表现为一种确立法律与国家权力比重关系的观念力量，核心是法律至上，认同法律的最高权威，并对国家制度作出科学的安排。可见，法治不仅仅是一种政治理想，还应该是一个兼具制度和行为等多层次内涵的概念。具体地说，在意识层面上，法治主要是指统治和管理国家事务的理念、理想、价值、意识和演说；在制度层面上，法治主要是指在法律、法规基础上建立或形成的体制、方法、

程序和技巧；在运作层面上，法治则主要是指法律、法规秩序和法律、法规实现的过程及方法。

如果说广东早在 1993 年提出的“依法治省”的主要任务是根据广东社会经济建设的实际情况，根据国家宪法和法律的有关规定，通过地方立法、执法和普法，树立法律至高无上的权威，从而使所有的社会主体，包括公民、社会团体、政党及国家机关等，皆把法律奉为一体遵行的最高准则，形成严格依法守法，在法律规定和许可的范围内活动的良好风气。那么，历经十多年的发展，特别自 2001 年我国加入 WTO，2004 年 9 月中央十六届四中全会提出“不断提高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能力”，完整地提出了“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这一概念，将其作为中国共产党五大执政能力之一，则导致广东依法治省的内容发生了一些重要的变化。这种变化主要表现为两个方面：其一，依法治省的最重要的任务，固然是要构建一个法治社会，但法治社会必须同时是和谐社会，一个和谐的社会应该包含城乡的和谐、经济与社会可持续发展的和谐、区域的和谐、阶层的和谐、代际的和谐、人与自然的和谐、价值观的和谐以及国内外交往及交流的和谐等。和谐社会的构建必须以法治为前提，只有良好的制度与秩序，才能保证社会的和谐，因此，和谐社会既是全面建设法治社会的重要目标，也是法治社会的基本前提。其二，依法治省的全面推进，固然要充分考虑本省本国社会经济的实际情况，但同时亦应关注国际局势的发展，特别应关注国际社会法治原则和规则对本国本省社会经济发展所产生和可能产生的影

响。加入 WTO 不仅意味着我国经济进入了以贸易自由化为基本特征的国际贸易体系，可以享受多边贸易体系长期推进贸易自由化的成果，同时也意味着我国经济运行机制将与国际上成熟市场经济体系的基本运行机制发生直接的接触、碰撞和交融。

21 世纪国际国内瞬息万变的大好形势，为广东深入开展依法治省提供了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同时也带来了严峻的挑战。广东依法治省所面临的新课题，着重表现为如何在全国率先履行我国政府向 WTO 提出的“遵守规则、开放市场”这两项重要承诺：一方面通过全面开放广东的市场，与国际市场完全接轨；另一方面通过全面清理广东地方法规、规章和政策，使这些“内部游戏规则”逐渐与 WTO 的通行规则兼容，深化市场管理体制改革，理顺政府与市场的关系，实现市场经济运行机制的转型，保障我国市场经济的健康、稳步发展，以法治促和谐，以和谐提升法治，最终构建一个以法治至上为内核的和谐广东。

但和谐社会广东的建成，并非一朝一夕之功。因而党中央一再强调了构建和谐社会的重要性。2004 年 12 月初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将构建“和谐社会”奉为执政党社会建设的新理念；2005 年 10 月中共十六届五中全会将“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确立为十一五时期经济社会发展的重要目标之一，标志着我国进入了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实践操作阶段^①。联系和谐广东的构建，

① 在本书即将梓出版之际，2006 年 10 月 9 日中国共产党第十六届中央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审议通过《中共中央关于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若干（转下页注）

目前最大的障然是民主法治的问题,由于法律制度不够完善,法治程度不高,致使许多社会矛盾和问题仍然得不到及时的解决,人民群众的创造性仍然得不到充分的发掘和发挥,安定和谐社会环境的营造还需要相当艰苦的努力。目前社会的难点问题,仍然聚焦在政府职能的转变、市场主体地位的确立和职能的良好发挥等问题上。为此,我试图结合近年来的一些思索,以广东依法治省的理论与实践为切入点,以构建和谐广东为目标,选择当前广东市场经济运行过程中最值得关注的民主法治、诚信机制、法治政府、反腐倡廉、社会保障、企业社会责任、中小企业融资、民间金融、乡镇基层政权财政困局、环境污染治理、知识产权保护、药品采购管理、中小学教师专业发展、农民工权益、社会治安问题以及平安和谐社区等十六个难点和焦点问题作为研究对象,会同我的同事梁文永博士、刘汉霞博士以及我的研究生们,通过较为深入广泛的社会调查,从法律的角度,进行了一些较务实的对策性研究,指出存在的问题,剖析其原

① (接上页注①)《重大问题的决定》,提出至二〇二〇年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的目标和主要任务是:牢固树立社会主义民主法制更加完善,依法治国基本方略得到全面落实,人民的权益得到切实尊重和保障;城乡、区域发展差距扩大的趋势逐步扭转,合理有序的收入分配格局基本形成,家庭财产普遍增加,人民过上更加富足的生活;社会就业比较充分,覆盖城乡居民的社会保障体系基本建立;基本公共服务体系更加完备,政府管理和服务水平有较大提高;全民族的思想道德素质、科学文化素质和健康素质明显提高,良好道德风尚、和谐人际关系进一步形成;全社会创造活力显著增强,创新型国家基本建成;社会管理体系更加完善,社会秩序良好;资源利用效率显著提高,生态环境明显好转;实现全面建设惠及十几亿人口的更高水平的小康社会的目标,努力形成全体人民各尽其能、各得其所而又和谐相处的局面。

因，并就如何构建和谐的法治社会提出了一些独立的学术见解。

我们认为，广东在推进依法治省的进程中会遇到不少的问题和困难，而关键则在于理顺政府与市场、企业的关系。而政府与企业的关系事实上构成了现代市场经济的核心问题。因此，广东应当在全国法制统一的原则下，加快地方经济立法，一方面授权政府依法对省内经济的总体运行状况加以宏观调控，对企业的生产经营行为加以微观规制，以克服“市场失灵”；另一方面又要规范政府对经济的规制行为，设置政府与企业的边界，以克服“政府失灵”，保障市场经济的良性、健康运行。而政府与市场、企业关系的依法理顺，既有助于稳步推进政府职能的转变，变无限政府为有限政府，变权能政府为服务政府；又能促使企业更多地承担起社会责任，而不再单纯地以追求营利为唯一目标，从而奠定了构建市场经济和谐发展的基础，而影响广东市场经济法治建设的其他诸多难点问题也就因此可以迎刃而解了。

诚然，在现阶段或在此后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内广东依法治省工作仍将紧紧地围绕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法治建设的中心任务，通过理顺政府与企业的关系，朝着构建和谐社会的宏伟目标行进。而本课题有针对性地开展对目前广东民众所十分关注的十六个社会热点和难点问题的探讨和研究，以及提出的关于如何深入开展依法治省的一些思考和建议，旨在引起学术界同仁的关注和共鸣，以群策群力，共同奋进，为早日建成以法治为核心的和谐广东做出应有的贡献。

值得指出的是，本专著是我们写作小组的集体研究成果，从实地考察、调查研究、搜集资料，拟出大纲、动笔起草以及多次讨论修改，到最后定稿，凝聚了写作小组全体成员的沥沥心血以及为构建和谐广东所奉献的智慧、观点和建言。当然，作为本书的主编、构思者和统稿者，我应当承担全书的文责。最后，要特别提一下的是我的几位研究生韩嫱嫱、申文艳、景晓晶花了大量的时间，为本书作了细致的校对工作。而群众出版社亢健主任、李敏编辑对于本书的出版给予了极大的支持。在此一并表示感谢。毫无疑问，囿于我们的水平，本书肯定存在着不少有待完善的地方，希望各位同行不吝指教。

张富强

2006年8月18日

记于马里兰大学 Quality Inn

目 录

第一章	和谐广东与法治建设·····	1
第二章	和谐广东与诚信机制的依法完善·····	25
第三章	和谐广东与现代法治政府的构建·····	51
第四章	和谐广东与反腐倡廉机制的完善·····	81
第五章	和谐广东与社会保障制度的完善·····	108
第六章	和谐广东与企业社会责任体系的构建·····	137
第七章	和谐广东与中小企业融资法治环境的改善·····	156
第八章	和谐广东与民间金融的依法规制·····	174
第九章	和谐广东与部分乡镇财政困境的化解·····	188
第十章	和谐广东与环境污染的依法防治·····	211
第十一章	和谐广东与知识产权的法律保护·····	236
第十二章	和谐广东与药品采购管理的制度创新·····	264
第十三章	和谐广东与中小学教师专业发展的制度保障·····	292
第十四章	和谐广东与农民工问题的法律对策·····	316
第十五章	和谐广东与社会治安的稳定·····	342
第十六章	和谐广东与平安和谐社区的构建·····	368
参考文献	·····	398